

青年國情考察計劃之漫步山東·訪孔學禮

活動章程

一、活動意義

從認識澳門作起點，加強青年人進一步了解澳門不同的社區本土文化，強化對澳門及國家的認同感和歸屬感外，同時透過組織年青人親身考察內地現況，全面體驗中華傳統文化，並加深認識與關心國家發展。

二、對象

參照國務院發佈的《中長期青年發展規劃（2016-2025年）》，以及特區政府的《澳門青年政策（2012-2020年）》，以13歲至35歲的本澳年青人為主要對象。

三、舉行時段

2019年1月至7月(分兩個階段進行)。

四、活動方式

鼓勵學校及團體組織年輕人參加“漫步澳門街之認識澳門”以及澳門基本法紀念館導賞活動，參加人數累計最多的前五名單位，將可獲名額參與“青年國情考察計劃”。

五、具體安排

➤ 第一階段

於2019年1月至5月期間，透過學校或團體組織符合年齡要求的年青人，參與“漫步澳門街之認識澳門”以及澳門基本法紀念館的導賞活動；

累計參加人數最多的前五個單位，各可獲6個名額參加本次的考察活動。

➤ 第二階段

於2019年7月最後一個星期，組織30名參加者參與“青年國情考察計劃”，到山東進行5天實地考察。

六、行程安排

山東歷史悠久，是華夏文明的發祥地之一，為中國至聖先師孔子及孟子之鄉。到該地考察將有助年青人瞭解中國儒家思想以及國家與澳門的連繫。初步行程將包括孔子故鄉曲阜學習儒家思想、到訪青島歷史古蹟和配合一帶一路下之青島新建設等，並與當地對口政府單位以及年青人進行交流，以加深了解國情現況。

七、參加須知

1. 學校或團體須於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5 月 31 日以團體形式參與“漫步澳門街之認識澳門”、澳門基本法紀念館導賞活動作為累計參與次數之標準，本署將於 2019 年 6 月 10 至 14 日以電話及短訊方式通知團體負責人；
2. 獲得名額之學校/團體須於 2019 年 6 月 21 日提交入選者的個人資料，於入選名單公佈後請於 3 個工作天內到指定地點提交回鄉證副本、澳門身份證副本以作確認；逾期者將視作棄權，名額將由候補名單上的參與者依序獲得；
3. 是次考察團於出發前和完成考察後安排行前會議和活動分享會，如無特別理由，參與者必須出席，並於考察後十個工作天內提交 500 字之感想；
4. 章程及活動相關內容如有未完善之處，主辦單位保留最終決定權；
5. 查詢或報名參加導賞活動，請致電市民服務熱線：28337676 或瀏覽公民教育資訊網：<http://civicedu.iam.gov.mo>。

文康及公民教育廳
公民教育處

“漫步澳門街之認識澳門”專場導賞申請表

(此表格可自行影印使用，學校及團體專用)

基本資料			
學校 / 團體名稱		聯絡人姓名	
電話		傳真或電郵	
日期	第一選擇 / / 第二選擇 / /	人數 年級/年齡	
時間(星期一至五)	上午 09:30~12:30 下午 14:00~17:00	時間(星期六、日和公眾 假期)	<input type="checkbox"/> 上午 09:00~13:00 <input type="checkbox"/> 下午 14:00~18:00
接送地址			
請在空格內✓上參觀 路線 *適合星期六、日進 行的路線 #適合下午進行的路 線	<input type="checkbox"/> 畫家高劍父的足跡 <input type="checkbox"/> 畫家史密羅夫的足跡 <input type="checkbox"/> 特色老店舖# <input type="checkbox"/> 澳門華商的足跡 <input type="checkbox"/> 盧九家族 <input type="checkbox"/> 慈善團體 <input type="checkbox"/> 氹仔廟宇 <input type="checkbox"/> 路環歷史建築* <input type="checkbox"/> 路環南岸石景* <input type="checkbox"/> 澳門公園與花園 <input type="checkbox"/> 澳門軍事遺跡 <input type="checkbox"/> 澳門歷史名人的足跡 <input type="checkbox"/> 蓮溪點滴 <input type="checkbox"/> “邂逅·海岸”系列之“昔日海岸” <input type="checkbox"/> 澳門近代詩人的足跡 <input type="checkbox"/> 走過望廈村 <input type="checkbox"/> “邂逅·海岸”系列之“內港風貌” <input type="checkbox"/> 情繫澳門基本法 <input type="checkbox"/> “圍”、“里”生活風情		
注意事項：			
1. 活動全程以粵語講解，需時約 3-4 小時，實際時間將因應活動當天情況作出相應調整； 2. 參加者須自行負責其個人安全，並按工作人員指示有秩序地進行參觀活動，如參加者為行動不便者或十二歲以下兒童，應由成年人（十八歲以上）陪同，以策安全； 3. 參加者不可擅自移動、取用、塗鴉或破壞設備（包括車廂及參觀地點設施）； 4. 遇有任何突發事件，應立即向在場工作人員反映； 5. 本署保留更改參觀地點及時間的權利，並盡快通知已報名的人士； 6. 每次活動參與人數最少 20 名，最多 35 名； 7. 當辦妥所有手續後，不得更改活動日期。如遇以下特殊情況，則另行處理： ● 活動當日澳門氣象台懸掛三號或以上颱風訊號或惡劣天氣如雷暴警告； ● 本署或參觀地點有特殊事情，不適宜於指定日期舉辦有關活動，需更改參觀時間或參觀地點； 8. 本署豁免以下人士之收費：65 歲或以上長者及 12 歲或以下小童；20 人以上以團體名義參加活動之人士； 9. 本署將於活動日前 2 至 4 個工作天內以手提電話短訊通知團體聯絡人集合時間及地點。			
負責人姓名		簽名、蓋章及日期	
		_____ / /	
此欄由本署填寫： B <input type="checkbox"/> Ins. <input type="checkbox"/> N <input type="checkbox"/> M <input type="checkbox"/>			

備註：詳細資料請瀏覽公民教育資訊網(<http://civicedu.iam.gov.mo>) 或致電市民服務熱線 2833 7676 查詢。

參加辦法：填妥報名表及附表一後，請於活動舉辦前十個工作天傳真至文康及公民教育廳公民教育處（傳真：8394 8827）。

“漫步澳門街之認識澳門”路線簡介：

1. 畫家高劍父的足跡

普濟禪院→鏡湖醫院→濠鏡閱書報社原址→澳門商會原址→新中央酒店→市政署大樓→利為旅酒店原址→澳門同盟會原址

2. 畫家史密羅夫的足跡

聖露易斯中學原址→六屋圍→聖老楞佐教堂→聖若瑟修院大樓及聖堂→市政署大樓→聖玫瑰堂→東方基金會

3. 特色老店舖

福興金舖→彩生隆禮服→異裁洋服→天盛金舖→利豐皮號→旭昌行→英記茶莊→同和棧菓欄→耀記椰子→和昌醬園→榮馨祥香莊→合記棉胎

4. 澳門華商的足跡

崔諾枝大屋→高可寧大宅→縑絲廠原址→盧家大屋→澳門商會原址→何老桂巷→清平戲院

5. 盧九家族

培正中學→盧廉若公園→聖味基墳場→濠鏡閱書報社原址→盧家大屋→宜安公司原址

6. 慈善團體

澳門紅十字會→澳門明愛→同善堂→仁慈堂→鏡湖醫院→嘉善堂

7. 氹仔廟宇

菩提禪院→觀音岩→關帝殿天后宮→三婆廟→醫靈廟→觀音堂→天后宮→北帝廟

8. 路環歷史建築

路環市政街市→路環衛生中心→觀音古廟→天后古廟→譚公廟→路環圖書館→聖方濟各教堂→路環電力廠原址→三聖宮

9. 路環南岸石景

譚公廟反貪污石碑→七星伴月臺→大靈龜→“老虎叼豬”、魚鱗石→小靈龜→割人石→龍爪石、蟠桃石、龍爪臺→駱駝石、猿人石之“諫議大夫”→靈龜保姆→靈龜媽媽→靈龜姨姨

10. 澳門公園與花園

二龍喉公園→盧廉若公園→得勝花園→華士古達嘉馬花園→加思欄花園→白鴿巢公園

11. 澳門軍事遺跡

得勝花園→松山軍用隧道→東望洋炮台→城牆遺跡（山頂醫院段）→澳門保安軍事博物館→陸軍俱樂部→大炮台

12. 澳門歷史名人的足跡

冼星海的童年歲月→鄭觀應與鄭家大屋→飛南第辦《鏡海叢報》→錢納利故居原址→孫中山的孫醫館→利瑪竇在澳門學習→賈梅士與賈梅士洞→馬禮遜家族墓群→葉挺故居→林則徐巡閱蓮峯廟

13. 蓮溪點滴

永樂戲院→大纜巷→蓮溪廟→蓮溪地攤→新橋球場→渡船街→石敢當行臺→工羨行會館→沙梨頭街→田畔街→涼水街

14. “邂逅·海岸”系列之“昔日海岸”

關前正街→大關斜巷→果欄街→蠔里→永福圍→十月初五日街→康公廟→海邊新街→福隆新街

15. 走過望廈村

蓮峯廟→先鋒廟→城隍廟與觀音古廟→望廈炮台→美副將大馬路→望廈聖方濟各堂→普濟禪院→望廈趙氏家廟原址

16. 澳門近代詩人的足跡

馬交石→青洲和蓮峯廟→普濟禪院→娛園和張園→白鴿巢公園→大三巴→南灣、西灣→鄭家大屋→媽閣廟

17. “邂逅·海岸”系列之“內港風貌”

舊政府船塢→大豐倉碼頭→柯邦迪前地→皇宮娛樂場舊址→榮牲蚝(蠔)油莊→十六號碼頭

18. 情繫澳門基本法

關閘拱門→蓮峯廟→普濟禪院→市政署大樓→澳門特區政府總部→澳門回歸賀禮陳列館→金蓮花廣場→澳門綜藝館

19. “圍”、“里”生活風情

六屋圍（福六里）→苦力圍（聚龍里）→福榮里→玫瑰里（聚龍通津、騎樓街）→永福圍（永慶里）→茨林圍

“漫步澳門街之認識澳門”

師生/團體成員資料

團體名稱：			
序號	姓名	出生日期	性別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參加者的個人資料用於購買保險之用。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根據第 8/2005 號法律《個人資料保護法》的規定：

1. 在本表格內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及文件會用作處理本申請、服務統計、研究及/或登記用途，並將儲存於本署的資訊系統內，且用作處理本署所提供的各類服務及/或申請。
2. 基於履行法定義務，上述資料亦有可能轉交其他有權限實體。
3. 申請人有權依法申請查閱、更正或更新存於本署的個人資料。
4. 本署人員在處理所提供的個人資料時，均會作出保密及妥善保管的措施，直至該等資料使用完畢及保存期結束，屆時有關資料將按規定銷毀或封存。

文康及公民教育廳
公民教育處

(此表格可自行影印使用，學校及團體專用)

申請團體 / 學校資料			
團體 / 學校名稱			
聯絡人姓名		電話	
電郵		圖文傳真	
參觀人數*		年級 / 年齡	

*申請導賞服務的參觀人數必須為十五人或以上，倘若參觀人數超過三十人，本署會作出相應安排。

專場導賞			
參觀日期	首選日期	/ /	(星期)
	次選日期	/ /	(星期)
	時間 (星期一至日)		
	上午	<input type="checkbox"/> 10:00 – 11:00 <input type="checkbox"/> 11:00 – 12:00 <input type="checkbox"/> 12:00 – 13:00	下午 <input type="checkbox"/> 14:30 – 15:30 <input type="checkbox"/> 15:30 – 16:30 <input type="checkbox"/> 16:30 – 17:30
	其他：	其他：	
車輛接送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不需要	接送地點	

備註：詳細資料請瀏覽公民教育資訊網(<http://civicedu.iam.gov.mo>)或致電市民服務熱線 28337676 查詢。

負責人姓名	簽名、蓋章及日期
	_____ / /

參加方法：

- 填妥申請表格後請傳真至文康及公民教育廳公民教育處 (傳真：83948827)，查詢請致電：82947203 或 82947210；
- 申請表格須於參觀前十四個工作天提交。

注意事項：

- 導賞服務以粵語為主，其他語言 (普通話、英語) 須視乎本署人力資源情況而定；
- 更改參觀日期或取消申請導賞服務，須於參觀日前三個工作天通知本署；
- 參加團體 / 學校須自行負責參加者的安全，如參加者為長者或幼童，應安排超過一名負責人同行以策安全；
- 參加者不可擅自移動、取用、塗鴉或破壞本署設備或展品；
- 參加者須按工作人員指示有秩序地進行參觀及活動；
- 遇有任何突發事件，應立即向在場工作人員反映。